

合肥新闻简讯

曝光合肥安徽女子监狱恶警 詹咏梅积极迫害法轮功

詹咏梅，女，大约 50 岁，警号 3412212（狱警警号都是七位数），是合肥安徽女子监狱专门负责“转化”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教导员，安徽女子监狱迫害法轮功的主要责任人之一。据说，詹咏梅已经做了十几年的“转化”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事，对法轮功学员使用各种邪恶手段迫害，曾在安徽省监狱第二届所谓“教育转化”（实则洗脑迫害）技能大赛决赛获得“二等奖”。

詹的丈夫原来在宿州监狱，也做“转化”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后来调到合肥一所监狱了。

詹的女儿曾在厦门读大学。

◇



· 《国务院公报》二零一一年第二十八期刊登了《国务院新闻出版署第五号文件》说明：法轮功书籍已被解禁，属于合法出版物。

·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，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、自焚的。所有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。海外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。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，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，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，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。◇

九字真言是救命的法宝

【明慧网】为什么说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是救命的法宝呢？因为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，这九字真言携带着宇宙的纯正能量，法力无限，常念能使人遇难呈祥，万劫即变，同时能给人带来善的启发和智慧。在这物欲横流，事态浮华的社会，在法轮大法遭到中共污蔑迫害时，人还能分辨是非，支持善良，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，就会得到上天的护佑。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，危难时刻念九字真言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。

下面是发生在我身边的一例。

她是我家邻居大婶，那年她七十一岁，她非常勤劳能干，她家有个门房，因嫌低就在上边加高一些，屋子里东西很乱，她正在收拾，她踩着一个木凳子要把东西放好，因岁数大了，腿脚不太灵活，不小心脚踩偏了，突然摔了下来，后背垫到凳子上，当时说不出话来，喘气也费劲了，别说喊人了，因是夏天，前后房子窗门都开着，前后房子距离很近，家人听到“扑通”一声，赶忙出来看个究竟，一看大婶在地上倒着，发出微弱的呻吟，家人急忙把她送去医院，经检查拍片说是脊骨骨折了，得住院或平躺静养，因家里经济条件不太好，没住院就回家了。

我听说了此事就去看望她，看到她的二女儿从外地赶回来照顾她了。大婶见到我就哭着说：“你二嫂啊，这回我算完了，大梁骨摔折了，算是瘫痪起不来了。”原来她的身体就不好，有肝腹水，又经这么一摔，疼痛难忍，睡不好觉，还不能动，大小便等一切都靠女儿帮助，又着急又上火，感到很郁闷，看着她都吓人，我就安慰她说：

“大婶，既然这样了，您就别着急



上火了，就当还业了。你信大法吧。你不识字就诚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吧。不用花一分钱，能减轻痛苦，还好的快，大法会保护你的，佛法无边呀，无所不能的。”她说：“哎呀，我啥也不信哪，我可不念，我心眼这么好使，我们住这么多年邻居了，你看我跟谁吵过架？打过仗？坏过谁？咋让我摊上这么大的事啊，差点要了我的命，我可没心情念。”我说：“你就念念试试呗。你也不搭啥，省着挺难受的。”

这时她二女儿说话了：“我二嫂让你念你就念呗，看我二嫂现在多好，原来不也一身毛病。信大法好了，也不是让你炼功，就念念还会不会？黑天白天哼哼，哎呀哎呀的，整得我天天睡不好觉，再这样下去把我也熬完了。再说我家还有很多事呢。”然后又说：“你不念我念！不就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吗？”我说是。大婶一看女儿急了，就说：“行，我念。”接着就念起来。

第二天我又去她家，（转下页）

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？



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，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，炮制了大量假新闻，号称“1400例”，用来煽动民众仇恨。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？“利诱”是惯用手段。仅举几例。

记者许诺：药费减半

张海青，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，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，当时挂号的人很多。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：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，就给谁先挂号，并且药费减半。张海青着急看病，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，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。结果是先挂了号，但药费没有减半。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。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，认识他的人都知道。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“罗锅事件”。

二百元采访费

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，家住双桥街七十号，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，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，叫她照着念，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：“儿子确实有精神病，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，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，作为父母，我们必须说真话，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记者：完不成任务没奖金

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，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，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，抱孩子跳进白马河。后来，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。

真实情况是：1998年5月的

一天，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，她的车闸失灵，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（并没有掉进河里），一周后外伤痊愈。

2000年1月4日，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：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，我不小心掉到桥下，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。这是歪曲事实，把“莫须有”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，加得上吗？事后，我对来访记者说：“报道失真，你得有职业道德。”记者说：“上级有任务，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！”◇



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中共的洗脑宣传，使很多人疑问：法轮功是不是违法？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，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

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，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和党媒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

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，根本就没讲过法律。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，导演了“天安门自焚”等诸多假新闻。这恰恰暴露了中共“假恶斗”的本质。◇

（接上页）一进门，她女儿对我说：“二嫂，你别说还真好使，昨天晚上我没念几遍，不知不觉就睡着了。”我听了真高兴。每隔几天我就去看她们。看一次一个样，大婶的脸色也不那么难看了，有了笑容了。

就这样一天天地好转。逐渐地她能下地慢慢活动了，等能出来时，见到左邻右舍，就说：“法轮功太好了，你看我四十七天就能下地走了，就是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念的，这么快就好了，太神奇了！照医院说我都不能好了。你们有啥事就念这几个字吧。”她还告诉家里的亲戚，小姑子家、侄男外女、她的娘家人，等亲朋好友的，都告诉是自己念“法轮大法好”好的。让他们都念，告诉他们不能反对大法，大法真好。亲戚们也都说大法好。我们也念，也要大法保佑。他们都明白了真相，得到了救度。

另外，大婶还跟我讲了一件事，她的儿子、儿媳前段时间闹离

婚，他俩是后组合在一起的，大婶不希望儿子离婚，她就双手合十，心里说：求求李洪志大师保佑他们别离婚。不知念了多少遍，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，他们没离成，现在很好，很和睦。

今年大婶八十一岁了，她真真切切地在大法中受益了。大法保护了这一家人。在大法的佛光普照下，大婶完全康复了。上街买东西，出去遛弯，每天做五六口人的饭，家庭和睦，过着美满的幸福生活。

法轮大法神奇殊胜，法力遍布洪微。本文所讲的事例，仅仅是大法威力在世俗层面的一个小小体现。大法能给人类带来世间的福祉，而大法的神奇和殊胜更是为了让人返本归真。◇

